

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 2022-2023 学年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29 号）和《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 号）有关规定，按照《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函〔2023〕803 号）要求，结合 2022-2023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现将我院一年来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报告中统计数据起止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2022-2023 学年，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认真学习党中央、国务院和教育部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文件，贯彻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结合学院在发展建设中的工作重点，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拓展信息公开内容，拓宽信息公开渠道，提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及时、主动公开师生及社会各界关注的各类重要信息。

（一）制度机制建设情况

学院成立了以院长为组长、主管副院长为副组长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党政办公室，负责学院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设立院务信息公开监督办公室，工作机构设在院纪委（监察室），纪委书记兼任监督办公室主任，相关教师代表和学生代表、民主党派及无党派人士代表参与监督工作。逐步形成了“党委统一领导，学院行政主持，党政办公室组织实施，纪检、监察、工会、教师代表、民主党派及无党派人士、学生代表共同监督，各部门各负其责，教职工

积极参与”的工作格局。学院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制度体系建设，于2022年10月9日，印发了《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党务公开办法》（豫水职院党〔2022〕64号）。

（二）推动清单落实情况

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精神与要求，切实加强学校信息公开网建设，将《清单》中10大类50项公开事项逐项进行落实，不断完善信息公开的各项内容。

二、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22-2023 学年，学院利用官方网页主动以新闻形式新增公开信息 362 条，以部门动态形式公开信息 344 条，以通知公告形式新增公开信息 161 条；在各类社会媒体上发布信息 168 条；官方微信公众账号推送信息 699 条；官方微博发布信息 1450 条；官方抖音号发布信息 61 条；通过 OA 办公系统发布通知公告 306 条；在 OA 办公系统公共文件柜上传各类文件 236 份。同时，学院还积极通过各类会议、校园橱窗、电子屏幕、印发招生简章、学报等各种途径公开学院相关信息，确保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及时、准确了解学院相关信息。

（一）主动公开信息内容

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我院按照“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要求，除法律法规和党纪规定的保密事项不得公开外，凡社会公众普遍关心、与师生员工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重要事项都要向社会公开或在校内公开。

1. 学院基本情况的信息。包括学院名称、办学地点、办学性质、办学宗旨、办学层次、办学规模、历史沿革、领导简介，内部管理体制、机构设置等基本信息。

2. 学院文件、规章制度、统计数据等有关信息。包括一年来学院制定和发布的各类规范性文件、学院教育教学、科研和社会服务等方面的工作计划、学院工作要点以及统计数据等信息。

3. 学院公共资源信息。利用信息化手段，通过一站式服务平台、办公系统、教学管理系统、人事管理系统等，公开学院各类资源管理使用等相关信息。

4. 与师生员工利益密切相关和社会比较关注的重要事项。重点包括学院重大工作开展情况；学院各学历层次和各类学生招生信息；学生学籍管理、帮困助学、学生奖励、就业指导等信息；教职工培训、干部人事任免信息、招考录用、职称评审办法和结果等有关人事工作信息；学院科研项目申报、科研奖励等信息；后勤服务、校园安保等后勤保卫信息；财务规章制度、年度财务收支情况等财务信息。

（二）重点信息公开情况

1. 招生信息公开

学院严格执行招生工作纪律和招生信息公开政策，在招生、就业信息网及时发布招生及就业招聘信息，内容包括招生章程、招生计划，录取规则、专业介绍，报考指南、招生快讯、招生咨询、往年录取分数线、录取情况查询、奖励资助政策、收费标准、应届毕业生专业及毕业人数等信息、用人单位招聘信息等。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的监督。同时，在抖音、微信公众号、微信视频号等线上形式向社会及考生公布学校招生专业、计划、学院基本情况等，并多方位对学生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

2. 财务、采购信息公开

学院深入落实教育部《关于做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财〔2012〕4号）、《关于进一步做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

开工作的通知》（教财函〔2013〕96号）等上级文件精神，坚持公开透明、规范高效的工作原则，健全工作机制、丰富信息内容、加大公开力度。积极实施“阳光财务”，学院财务处主动公开年度部门预算、部门决算及报表，通过一站式服务平台、微信公众号等渠道为师生提供相关查询服务，依法及时公开学院财务信息，使用多种方式和渠道，保障学校广大师生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3. 人事信息公开

学院人事处通过通知、公示、公告等主动公开人事任免、人员调动、职称评定等信息。通过学院官网、官方微信公众号等主动公开人员招聘信息、公开招聘岗位、录用条件等，及时公布考试、面试结果，最后将新进人员基本信息进行公开，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and 质疑。

4. 学院重大项目推进情况公开

学院在官方网站开通“新校区建设”和“双高建设”专题网页，对学院重大项目推进情况进行公开推送。

2022-2023 学年，“新校区建设”专题网页发布工作简报 2 条、大事记 3 条、新闻动态 7 条、公告公示 14 条。“双高建设”专题网页发布建设动态 4 条。

（三）主动公开信息的方式和途径

1. 充分发挥学院门户网站在信息公开工作中的主渠道作用。学院将门户网站作为对外信息公开的主窗口，专门设学院概况、通知公告、学院要闻、招生就业、师资队伍、新校区建设、学风建设等专栏，并进一步加强各职能部门、院系信息网站建设，不断优化并完善学院信息发布平台，强化校园网的信息公开功能。

2. 充分利用新媒体技术，不断拓宽学院信息公开渠道，结合移动应用、微博、微信及其他社交媒体应用，构建新型信息化宣传服务平

台，学院开通了水环学院官方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水环学院党建论坛微信群、团委微信公众号、河南水环学院财务资产处微信公众账号、书香水环微信公众账号等。同时，学院还借助河南省人民政府、河南省教育厅、河南省水利厅、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桐柏县人民政府、中国民主同盟河南省委员会、人民日报、光明网、学习强国、河南日报客户端、河南日报农村版、中国教育在线、中华网、中华高校网、河南教育宣传网、河南高教河南高校资讯网、豫教思语、河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信息网、河南高校行、河南高教学会、教育在线播报、网易新闻、澎湃新闻、澎湃在线、澎湃号、九派新闻、正观新闻、河南都市频道、大象新闻客户端、顶端新闻、今日头条、搜狐号、卫辉市融媒体中心、中原经济网、中原资讯台、资讯河南、河南经济论坛、驻马店网、何家冲学院等校外网络平台向社会发布学院有关信息。

3. 充分利用会议公开优势，实现信息双向沟通。通过召开教职工大会、教代会、党委会、党政班子联席会、院长办公会、学院办公会、中层干部会、各类座谈会等公开信息，征集广大师生员工的宝贵意见和建议。印发学院文件的纸质文件，或以会议纪要等形式面向全校或校内一定范围内公开信息。

4. 通过印发学院及部门文件、校长办公会议纪要、简报等形式公开信息。学院通过办公自动化（OA）系统设立通知公告、公共文件柜等形式公开学院文件、事项等信息。

5. 通过教育年鉴、大事记、各类报表、校报校刊、学生手册和印刷招生简章等纸质资料公开信息。

6. 通过校内广播、公告栏、宣传栏、板报等形式公布信息。

7. 通过设立公开意见箱，听取广大师生对各项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议，加强民主参与和监督。

（四）贯彻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情况

学院严格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要求，逐一核对清单规定的 10 类 50 条信息公开事项，全面梳理信息公开工作内容，将教育部要求主动公开的《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各事项进一步明确责任部门与具体公开内容，要求各业务部门严格按照相关信息公开要求，认真负责落实业务范围内信息公开有关事项，确保在本部门网站定期或动态更新信息；同时，学院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全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督查，要求各单位对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逐项做好自查和改进工作。

三、依申请公开信息和不予公开情况

2022-2023 学年学院未接到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件。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院通过访谈、召开座谈会以及问卷调查等形式，及时了解掌握师生员工对学院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经了解，学院师生员工对学院 2022-2023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给予肯定，无不满意现象。

五、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

2022-2023 学年学院没有因信息公开工作而遭到举报的情况。

六、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与改进措施

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在不断深入推进、信息公开服务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的同时，还存在着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是有一些部门信息公开的内容需进一步扩展、细化，信息公开渠道需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培训有待加强。

针对问题和不足，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加以改进：一是要提高师生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关注度，增进广大师生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理

解；二是要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业务培训，使领导和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政策水平和业务水平进一步提高；三是要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渠道，优化公开流程，做到信息实时、准确发布。

七、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附后）

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

序号	类 别	公开事项	网址链接（公开方式）
1	基本信息 (6项)	(1) 办学规模、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学校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	https://www.hwec.edu.cn/xxgk2/xxjj.htm
		(2) 学校章程及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OA办公系统公共文件柜
		(3) 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https://gh.hwec.edu.cn/
		(4) 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年度报告	https://kyc.hwec.edu.cn/
		(5) 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	OA办公系统公共文件柜
		(6)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https://xxgk.hwec.edu.cn/
2	招生考试信息 (8项)	(7) 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	https://zs.hwec.edu.cn/
		(8) 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特长生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	未开展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特长生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工作
		(9) 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	https://zs.hwec.edu.cn/
		(10) 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	https://zs.hwec.edu.cn/
		(11) 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	未开展研究生招生及培养工作
		(12) 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成绩	
		(13) 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14) 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序号	类 别	公开事项	网址链接
3	财务、资产 及收费信息 (7项)	(15)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	https://cwc.hwec.edu.cn/
		(16) 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	
		(17) 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信息	
		(18) 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	
		(19) 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20) 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	
4	人事师资信息 (5项)	(22) 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	校级领导无兼职情况
		(23) 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	校内公开
		(24) 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	https://rsc.hwec.edu.cn/
		(25) 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人员招聘信息	
		(26) 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	
5	教学质量信息 (9项)	(27)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	未开展本科生招生及培养工作
		(28) 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https://jwc.hwec.edu.cn/
		(29)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https://jwc.hwec.edu.cn/
		(30)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未开展本科生招生及培养工作
		(31) 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	https://jy.hwec.edu.cn/
		(32) 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	
		(33) 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34) 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	https://ysjy.hwec.edu.cn/
		(35)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未开展本科招生及培养工作

序号	类 别	公开事项	网址链接
6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 (4项)	(36) 学籍管理办法	https://xsc.hwec.edu.cn/
		(37) 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	
		(38) 学生奖励处罚办法	
		(39) 学生申诉办法	
7	学风建设信息 (3项)	(40) 学风建设机构	https://xfjs.hwec.edu.cn/
		(41) 学术规范制度	
		(42) 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8	学位、学科信息 (4项)	(43) 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	未开展研究生招生及培养工作
		(44) 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	
		(45) 新增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	
		(46) 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	
9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 (2项)	(47) 中外合作办学情况	https://kyc.hwec.edu.cn/
		(48) 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	未开展来华留学工作
10	其他 (2项)	(49) 巡视组反馈意见，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	校内公开
		(50) 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校内公开